（证券代码：600297）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广汇汽车服务
China Grand Auto

二〇一八年一月八日

目　录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议案一：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须知通知如下，请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到达会场后，请在“股东签到册”上签到，股东签到时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个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加本次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

四、要求发言的股东，可在大会审议提案时举手示意，得到主持人许可后进行发言，股东发言应重点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事项进行，简明扼要，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提案开始进行表决后，大

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五、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现场进行书面表决，大会选举的一名监票员和两名计票员将对现场表决票进行清点。工作人员将对现场投票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进行核对，由监票员宣布现场和网络投票合并的表决结果。

六、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董事会邀请列席人员及工作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八、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异议，请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21-24032833。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2018 年 1 月 8 日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月8日（星期一）下午15:30

2、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8年1月8日（星期一）上午9:15-9:25、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闵行区虹莘路3998号广汇宝信大厦会议室

4、会议表决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会议主要议程

1、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出席情况；

2、推选现场会议监票人和计票人；

3、审议事项：

（1）《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股东发言及现场提问；

5、请各位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对上述审议事项进行现场表决；

6、工作人员统计现场表决结果，并对现场投票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进行核对；

7、宣布表决结果；

8、宣读大会决议；

9、见证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10、与会董事在大会决议和会议纪要上签字；

11、宣布股东大会结束。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之一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97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公告》），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向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93,788,800 股，上述股份已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7,150,520,882 股增加至 8,144,309,682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7,150,520,882 元增加至 8,144,309,682 元。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修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15,052.0882 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14,430.9682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715,052.0882 万股，均为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 814,430.9682 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将按照大连市工商行政管

理局的相关要求，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章程修订等相应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上述议案，请予以审议。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2018 年 1 月 8 日